

● 鲁迅文学奖报告文学获奖者丛书 ●

恐惧与爱

何建明 著

——中国“另类孩子”教育报告

南文艺出版社

鲁迅文学奖报告文学获奖者丛书

恐惧无爱

——中国「另类孩子」教育报告

● 何建明
著

河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恐惧无爱:中国“另类孩子”教育报告/何建明著. —
郑州:河南文艺出版社,2001.12
(鲁迅文学奖报告文学获奖者丛书)
ISBN 7-80623-314-8

I.恐… II.何… III.报告文学-中国-当代
IV.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1449 号

出版发行 河南文艺出版社	开本 32
本社地址 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印张 8.625
邮政编码 450002	字数 191000
承印单位 中国科学院开封印刷厂	印数 1 5000
经销单位 各地新华书店	版次 2001 年 12 月第 1 版
纸张规格 850 毫米×1168 毫米	印次 200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7-80623-314-8/I·249	定价 12.7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



何建明简介:

著名青年作家，首届和第二届中国文学最高奖——鲁迅文学奖获得者。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作家》杂志副主编（现在中央党校第十七期中青年班学习）。中国报告文学学会常务理事。曾发表过大量的优秀文学作品，已出版文学作品19部，影视连续剧3部。他的教育题材长篇报告文学《落泪是金》和《中国高考报告》等，是国内影响最大、传播面最广的报告文学作品，分别获得1999年度和2000年度畅销书奖，受到海内外读者和媒体的广泛关注。

一部呼唤人间真爱与亲情，探究“另类孩子”教育问题的特别报告。

序 为了更好地爱我女儿

我的女儿从小就是个小美人儿——其实在天下所有疼爱儿女的父母眼里，自己的孩子总是世上最美的小人儿。我的女儿15岁了，长得比她的妈妈还要高些，但在我的眼里她还是小童车里的那个样儿。每天清晨我送她上学，傍晚接她回家。长大了，走在一起，有一次她调皮地说：“爸，瞧你这个大作家，我跟你在一起，有点儿像‘小蜜’不是？”我听了一怔，反应过来后随即将她搂在怀里，心里真的很甜蜜，因为我知道女儿也快长成“女人”了。然而与女儿相比，“小蜜”能有这样的甜蜜？那是绝对不会的，对此我是深信不疑。

不久前的一个阳光和美的星期天，女儿和我一起骑车上街，一路上尽是插彩披红的结婚车队，女儿好奇地停下来要看热闹，有求必应的我只好停下等候。不一会儿，看完热闹的女儿一脸兴奋地走到我身边。突然她惊诧地瞅着我叫起来：“爸，你为什么掉眼泪了？”我？掉眼泪了？是的，我点点头，因为我真的在掉眼泪。我这个军人出身的男子汉是从不轻易被感情所动的，但此时此刻，我的双

眼却被泪水所模糊……

“知道爸的眼里为什么有泪吗?”依然在伤感中的我轻轻地问了一声女儿。

女儿疑惑不解地摇摇头。

我看看她,仰头长叹一声:“你是不会明白的。但我知道,过不了多少年,你也会被婚庆车队从我身边接走,而我和你妈再不会有你陪伴在我们身边了……”

当我说完这话再看女儿时,她那双清澈美丽的眼里也涌出了两行泪水。

我伸出胳膊,一把将已经长大了的女儿搂在怀里……

记得以前,女儿曾经让我流过三次泪。

第一次是她出生后3个月的某一天。

与所有相亲相爱的年轻夫妇一样,在我的宝贝女儿没有出生时,我和她妈就已经为她起了个非常特别的名字,把我的小名和她的小名连起来,组成了一个我们认为是象征爱情与婚姻的名字——“阿明君子”。在南方素有“天堂”之称的苏州出生的我的小名“阿明”和在京城出生的她的小名“君子”组合起来,可谓隐喻深长,别具一格。当时我们的宝贝女儿在妇产医院出生,就有了自己四个字的复合名字,而且在20世纪的80年代中叶,有人竟然用一组四个字起名,这在周围一些人的眼里可算是件稀奇的事儿。我当时也心血来潮,想给《北京晚报》写篇“小消息”,说京城出现了一位四个字名字的新生婴儿。这样做在当时绝对是非常前卫的。

我还没有写就文稿,就被妻子告知:饱受了日本鬼子侵犯之苦的老岳母坚决不同意她的外孙女有个“鬼子名字”。我一听实在哭笑不得,但“老佛爷”之令怎敢不从。这回好,在众目睽睽之下逼着为女儿重起名的我,怎么也想不出一个好名字了。主要

的问题是看着刚刚出生的像只丑小鸭似的婴儿，我怎么也找不到灵感与激情——好在做过多年妇产科工作的妻子安慰说：新生儿都是这个样儿。她的话至少使我这个“长相有点困难”的人可以推卸某种责任吧。我期望女儿与她妈一样能有倾国倾城之美貌。然而很长时间里我这个被人称为“作家”的新父亲怎么也起不出一个名字给女儿，我心底知道最致命的是我面对襁褓中的“丑小鸭”实在有点懊丧。

可怕的是，突然有一天我和她妈发现“丑小鸭”的头上长出两个像核桃那样大小的血泡，这可吓坏了我。懂医的妻子安慰我说，这得靠孩子慢慢吸收，血泡可以自行消掉。尽管如此，在我看来，一个极其脆弱的小生命要承受这样的痛苦，实在是太残酷。可问题远不止此，紧接着小家伙又出现了可怕的黄疸，与此同时是缺钙的困扰。小宝宝整夜整日地哭号，弄得我不知所措，就连她妈妈也不不知所措——其实我的妻子也是个没有经验的新母亲，据她自己说在医院见过多少死人也从来没有惊恐过一回。但到自己的孩子出现这些小毛小病后她比我还惊惶失措。接下来是我们没完没了地朝医院跑，本来我妻子是完全可以独立处理的，然而这回对待她自己的孩子时，她却对自己的那点医学技术不自信了，我们就这样一天天地瞅着可怜的小宝宝继续痛苦地哭号……那些日子是难度的，我甚至怀疑这么个小家伙能否经得住这样的痛苦。更令我不安的是孩子的头上的血泡消掉后，会不会留下白痴的毛病呀？

我暗暗地祈求苍天有眼，保佑我的女儿平安渡过这一劫难！

苍天真的开眼了，我们的“丑小鸭”头上不仅没有了那两个可怕的血泡，而且仿佛一夜间变得美丽如花，特别是在梦中微笑时更加可爱可亲……

那几天我整日趴在床边，一手搂着妻子，一手轻轻抚摸着小

宝宝。突然有一天我的“灵感”一下子喷发出来了：“有了有了，你看她睡觉的时候，多么舒展，多么可爱，就叫她梦舒吧！怎么样？”

妻子先是一愣，继而侧过头，也深情地瞅了瞅小宝贝，然后欣然地朝我点点头。

她同意了。我高兴得忍不住抱起熟睡中的小家伙，嘴里不停地喊着：“梦舒，你叫梦舒呀，快答应爸爸呀！”

小家伙突然睁开眼睛，朝我欢笑起来，笑得那么甜美，那么欢畅。

啊——那一刻，我自认为是人间最幸福和最美丽的，我猛地发现自己泪水横流……

女儿从此一天天开始长大，长的速度有时我认为太快，有时又认为太慢，这也许是天天看着她的缘故。感觉她长得太快，是因为我有时正在家里写作，她咿咿呀呀地在旁边叫嚷，我就觉得她长得快了，要像小时候那样静静地躺在床上多好！感觉她长得太慢，是因为我觉得她常常得让我抱着，不管到什么地方，不管什么时候，她都要伸出那双小手，不停地冲着你叫嚷“抱抱”。

小家伙小时候不像是个女孩，哭的时候，声音之大，能把邻居都吵醒；欢笑的时候，也是惊天动地，常令我咋舌。

爱乐爱闹，是她的全部幼儿时代的内容。

那时恰逢我从一个部队要换到另一个部队工作，所以有时在家里看着她。我在桌子上写字看书，她在我身后的小床上蹦来蹦去，一刻也不停。小床四周是低栏，她的双手就支在上面蹦蹦跳跳的，还咿咿呀呀地学说着让人能听懂又不全听得懂的话。突然有一天，她跳啊跳，一下子从小床上翻个跟头跌到了小床底下……我回头一看，床上的孩子怎么没有了？再一看，怎么躺到了地上去了？怎么也没有了声音？当时我吓坏了，赶紧从

地上将她抱起，轻轻摸摸她的小胳膊小脑袋，就在这时她哇地哭出了声……

“怎么啦？孩子怎么啦？啊？”隔着三间房子的岳母在病榻上大声询问，我赶忙过去解释“没事没事”，心里则怦怦乱跳。好几天我都不敢在妻子和岳母全家人面前吭一声，只是静悄悄地观察我的小天使有没有出什么毛病。老天保佑，我的小梦舒还是像过去那样又蹦又跳，还是像以前哭的时候能惊天动地，笑的时候哈哈地能震动四邻。

不知是什么缘故，从小她就爱“蹭街”，呆在家里她就哭闹，用车将她推到大街上玩，她就乐。那时我们住在京城西区的三里河，每天我都趁买菜时将她推出去玩。这下她可蹦蹦跳跳乐得直用小手拍打着小车的挡板。小时候的她既漂亮又可爱，又理了个男头，只要我把小车一停下，就会有人围过来不停地说着“这孩子真好看，像洋娃娃似的”一类话，我在那个时候心里很得意，得意的是我找了个北京好媳妇——当然在她面前我从不承认这一点，我只道是我这个南方人与她这个北方人及我这个汉族人与她这个少数民族组合的基因好。

随着小家伙一岁岁地长大，她越来越调皮，爱动爱闹的毛病不但没改，更甚的是，到了有小姐姐小哥哥的亲戚家后就再也不想回家了。有一次我和她妈都有事，非得回家不可，再说时间也不早了，我们就硬将她从她舅舅家拉了出来，可她一个劲儿地哭着还要跟小姐姐玩。回家的路上，我们三人骑着一辆自行车。那时“打的”好像不时兴，再说也觉得乘出租车的绝不是我们这些人。可从舞蹈学院出来奔紫竹院走的一路上，坐在自行车前面的小家伙又哭又闹，一路不停。更可恼的是，小家伙一边哭着还一边将一双小腿乱甩动。我心头恼怒着，又没有经验，车骑至紫竹院门口，女儿突然大哭起来，而这时我的车子也突然骑不动

了……

“怎么啦？怎么啦？”妻子从后座上跳下来，惊恐地叫嚷起来。我一看坏事了：孩子的小腿夹在了前车轮的钢丝里了……车子因此停止了转动。那一刻我的心像猛地被什么扎了一下，不顾一切地从车上跨下来，用双手使劲地扒着将女儿小腿夹得牢牢的钢丝，但就是扒不开。

女儿还在哇哇大哭。

这时马上围过一帮过路人，连几辆汽车也停了下来，几位好心人帮我出主意，有的就干脆过来与我一起扒钢丝……终于，孩子的小腿从车轮里拉了出来。可她还在大哭。我知道今天出大事了，妻子也在哭，我们想到的是马上送医院，因为不知孩子的腿到底怎么样了，我当时直觉可能骨头会有问题，你想我是在气头上蹬着车，那时的车速应该不算太慢，她那么细嫩的小腿哪经得住这样的折腾？换了大人也说不定会怎样呢！

“走，到三〇四医院去！”妻子命令道。她姐姐在这个医院工作。

我们轮流抱着哇哇直哭的孩子向三〇四医院飞奔而去，但还是觉得太慢。只好再一个人骑着车，另一个人抱着孩子坐在车后座。那一路，是我有生以来惟一感到最紧张的，因为孩子的哭声在刺我的心，她在一声“爸”一声“妈”地哭喊时，我的眼里也盈满了泪水……

这是我第二次为女儿流泪。

还好，女儿的骨头没有大的损伤，却也缝了12针。在医生为她缝针的时候，等在门外的我和她妈，仿佛医生的每一针都扎在我们的心尖儿上一样痛……那一次事故让我在很长的时间里感到内疚，而她则在第二天又开始无忧无虑地乐啊闹啊，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似的。

女儿一天天地长大,后来上了托儿所。那时我们借住在小西天的总参管理局大院,托儿所与我们的住处只有一墙之隔,可以说是个最安全和最令我们放心的地方。我当记者的“自由职业”可以天天早接晚送她。日子非常平静地过着,而且一切都在规定的钟点中进行——我指的是女儿的衣食住行。

可就在这糖罐里泡着、大院里呆着的小家伙,突然有一天在应该从托儿所回来的时间里却没有回来,问过老师和其他家的孩子,都说没有看到她,还说是一定回家了。于是我和她妈到处找啊找,那时天已黑下来,大而杂乱的总参管理局大院内的几处室外活动的地方都找遍了,我们在附近的每一座楼的楼道里大声喊着她的名字——想她可能到了哪个小朋友家玩,但又因不认识人家的家门,故而只得在楼道高喊。

可任凭怎么叫喊,就是听不到小东西的回音,也不见她的影子。我和妻子的嗓子都喊哑了,该找的地方似乎都找了,然而仍然没有她的踪影。

天色越来越黑了,已经过了《晚间新闻》节目时间,这下我心里真的急出了毛病,因为虽说是住在总参大院,但这个院子人来人往也十分杂乱,我越想越觉得孩子是被什么坏人抱走了,要不也不可能这个时候不回家呀,她可从来没有单独到过哪个地方呀!

越想心里越急,当再一次顺着楼道叫喊时,我发现自己的声音都变了调……

“梦舒——梦舒——你快回来呀!你在哪儿呀?爸爸妈妈找你——”

“爸爸,妈妈,我在这儿呢!”正当我和妻子彻底绝望时,穿着花衣服、扎着小辫的女儿,蹦蹦跳跳地从一个楼道里跑了出来……

“你……你这个小东西，你到哪儿去了？！”我又惊又喜，说不清的万般滋味一齐涌上心头，握紧的拳头高高地举至半空，却怎么也落不下来——天真无邪的女儿不解地望着我，一双大眼睛里闪动着亮晶晶的光。我放下举在半空中的拳头，伸开双臂，紧紧地将她搂在怀里。

“你这小东西……”此时我和她妈妈已是泪流满面。

这是我在女儿面前第三次流泪。所有这些到底是怎么回事？我这个刚性男子汉为何变得如此心软？

女儿现在长大了，是在我和她妈的眼皮底下一天天长大的，可我觉得她仍然与襁褓中的她、与蹒跚学步时的她没有多大区别。

现在的她，高高的个头已经超过了她妈，漂亮的脸蛋已可与他妈年轻时媲美，上学时潇洒的动作令人陶醉……进入高中了，一向出门都需要我这个老爸跟在后面的她突然挺严肃地告诉我：以后我上学放学你不用再跟在我后面。

以往为接送孩子烦得不能再烦的我突然一下子感到了一种行动上的解放。可没几天，我逐渐发现我的心里空荡荡的，出现了一种强烈的失落感，就像自己养了多少年的小鸟突然飞走似的。如今我依然心甘情愿地在早晚两顿饭上为女儿下工夫（中午她在学校吃饭），清晨当她骑车飞出家门融入滚滚的车流时，我依然站在楼上的窗边，直到看不见她的身影为止……虽然我知道这根本不起任何作用，即使一旦有什么危险我也帮不上忙，但我的心却像那风筝下面的线，天天这样连着已经起飞的女儿……

这是一种什么心态？现在我细细寻味，其实很简单，这是一种清清白白的又浓浓烈烈的血缘上的亲情啊！

是的，人间什么情最真挚、最无私、最让人牵肠挂肚、最连心

扯肺？那就是亲情！是父子之间和母子之间，是父女之间和母女之间，是兄弟姐妹之间和夫妻之间以及祖孙之间的那种割不断扯不尽抹不去的亲情！

亲情在本质上超过于一切情感，甚至比爱情更崇高和珍贵，它是人类赖以生存和繁衍的感情，它有时还超越于信念，超越于法律之上，甚至可以用它换取人的生命。

人有了亲情才有了群体；人有了对亲情的特殊理解才有了比动物更高的智慧和更繁荣的发展；人有了亲情才有了如果哪一天地球不再留下我们时要到另一块星球上生存的企盼……

其实有亲情的不仅仅是我们人类。你只要细细去观察，就会发现，自然界的许多动物和生物也有亲情——即使是树木，即使是蚂蚁。

亲情是组成我们这个世界上所有物质之外的最重要的另类物质。

然而，突然有一天我发现在我们的社会里，亲情变得淡薄了，稀少了，无力了，甚至令人心碎和失望……

也许我们今天的生活太富有，也许我们今天时代的节奏太快，也许我们今天的感情变换得过于频繁，但这一切难道就可以忘却亲情，不要亲情了吗？

这样的事几乎天天在人们中间谈论和在互联网上闪现——

父亲为了一瓶老酒，可以把自己的亲生儿子赶出家门……

母亲为了一个脸面，可以把自己的亲生女儿毒打致死……

儿子为了一次赌注，可以把自己的亲生母亲一脚踢残……

女儿为了一张存单，可以把自己的亲生父亲毒死在病榻上……

哥哥为了一块宅基地，可以把自己的同胞弟弟“逼上梁山”……

妹妹为了一门婚事,可以把自己的同胞姐姐活埋在荒沟里……

结婚才一年的夫妻,为了各自的利益可以不顾刚满月婴儿的死活而各奔东西……

腰缠万贯的大老板,可以轻轻一言承诺给“二奶”百万千万,却要饿死自己的老娘……

这样的事第一次听后我们感到震惊,第二次听后我们有些吃惊,第三次听后我们有些麻木,第四次听后我们也就听听而已,因为我们全都快没有了感觉……

啊,人类和社会进入文明时代的又一悲哀。无奈中我仰首问天——

亲情何处有?

亲情何处归?

目 录

序	为了更好地爱我女儿	1
第一章	孤儿院里我为何揪心落泪?	3
第二章	车站码头边那黑影憧憧的是人是鬼?	15
第三章	弟是宝宝,我是黑奴?	35
第四章	你爱了,就可以扔下我不管?	55
第五章	我不是天才就该没有生路?	89
第六章	天塌半边,我非入火坑不可?	121
第七章	你的喜怒与欲念便是我的坟墓?	147
第八章	同一片蓝天下,为何独我不见阳光?	171

第九章	残肢断体,我就得猪狗不如?	189
第十章	拯救父母,拯救亲情	225
后 记	接受和获取爱是人人应有的权利	259